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公司变更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情况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对经营范围进行变更，增加“广告制作；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平面设计；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数字广告发布、文艺创作”相关经营活动，并根据《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拟对《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中相应条款予以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修订前（2025年9月）	修订后（2025年11月）
第十四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一般经营范围为：LED显示屏、LED灯饰、LED照明灯的销售；LED太阳能照明灯、路灯杆的销售； 显示器件销售；显示器件制造；照明器具制造 ；电子产品、信息系统集成、软硬件（LED光电等应用产品）的开发和销售；工程安装；用能状况诊断、节能改造、节能项目设计、合同能源管理、节能技术推广与服务；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卖、专控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以上项目均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规定禁止和规定需前置审批的项目）。许可经营项目为：LED显示屏、LED灯饰、LED照明灯的生产；电子产品的生产。	第十四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一般经营范围为：LED显示屏、LED灯饰、LED照明灯的销售；LED太阳能照明灯、路灯杆的销售；电子产品、信息系统集成、软硬件（LED光电等应用产品）的开发和销售；工程安装；用能状况诊断、节能改造、节能项目设计、合同能源管理、节能技术推广与服务；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卖、专控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以上项目均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规定禁止和规定需前置审批的项目）。 显示器件销售；显示器件制造；照明器具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LED显示屏、LED 灯饰、LED照明灯的生产；电子产品的生产。广告制作；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平面设计；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数字广告发布、文艺创作。

以上内容，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为准。

二、本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对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事项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相关工商登记、备案事宜。本次变更的内容和相关章程条款的修订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备案为准。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特此公告。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7日